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南通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政法和社会事业局的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全民健身项目（足球场）工程施工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全民健身项目（足球场）工程施工，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禾生嘉业（江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260万元，资产总额为37.1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禾生嘉业（江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18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